

证券代码：600038 证券简称：中直股份 临：2017-026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70,7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30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91%）。

2017 年 8 月 25 日，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飞集团）《关于拟减持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二）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所持股份来源

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日，哈飞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70,7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5%。股份来源为 2013 年通过参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持有本公司 48,070,786 股股份，并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上市流通。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减持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区间

2015 年 6 月，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发起人股份共计 2,585,721 股，占总股本的 0.44%，减持价格区间为 78.66 元/股至 81.82 元/股。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数量、减持比例、减持期间、减持方式及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 减持目的：经营发展需要
2. 股份来源：2013 年通过参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持有
3. 减持数量及减持比例：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30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91%。

4. 减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同时满足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则要求。

5.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6. 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7. 减持其他说明：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2013 年 11 月，哈飞集团通过参与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持有本公司 48,070,786 股股份，并承诺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截止 2016 年 11 月 4 日，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哈飞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哈飞集团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哈飞集团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